

摘藻堂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

史部  
金史卷五十二

詳校官原任侍講臣王燕緒



欽定四庫全書蒼要卷六千二百九十三

金史卷五十一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托克托等修

第三十二

選舉一

進士諸科

律科

經童科

制舉

武舉

試學士院官

司天醫學試科

自三代鄉舉里選之法廢秦漢以來各因一代之宜以盡一時之才苟足於用即已故法度之不一其來遠矣在漢之世雖有賢良方正諸科以取士而推擇為吏由是以致公卿公

卿子弟入備宿衛因被寵遇以位通顯魏晉而下互有因革  
至於唐宋進士盛焉當時士君子之進不由是塗則自以為  
歎此由時君之好尚故人心之趨向然也遼起唐季頗用唐  
進士法取人然仕於其國者攷其致身之所自進士纔十之  
二三耳金承遼後凡事欲軼遼世故進士科目兼採唐宋之  
法而增損之其及第出身視前代特重而法亦密焉若夫以  
策論進士進其國人而用女直文字以為程文斯蓋就其所  
長以收其用又欲行其國字使人通習而不廢耳終金之

代科目得人為盛諸官護衛及省臺部譯史令史通事  
仕進皆列於正班斯則唐宋以來之所無者豈非因時  
制宜而以漢法為依据者乎金治純駁議者於是每有  
別焉宣宗南渡吏習日盛苛刻成風殆亦多故之秋急  
於事功不免爾歟自時厥後仕進之歧既廣僥倖之俗  
益熾軍伍勞效雜致令錄門廕右職迭居朝著科舉取  
士亦復汎濫而金治衰矣原其立經陳紀之初所為升  
轉之格考察之方井井然有條而不紊百有餘年才具

不乏豈非其效乎奉詔作金史志其選舉因得而詳論之司天太醫內侍等法歷代所有附著于斯鬻爵進納金季之弊莫甚焉蓋由財用之不足而然也特載食貨志

金設科皆因遼宋制有詞賦經義策試律科經童之制海陵天德三年罷策試科世宗大定十一年初設女直進士科初但試策後增試論所謂策論進士也明昌初又設制舉宏詞科以待非常之士故金取士之目有七

馬其試詞賦經義策論中選者謂之進士律科經義中選者曰舉人凡養士之地曰國子監始置于天德三年

後定制詞賦經義生百人小學生百人以宗室及外戚皇后大功以上親諸功臣及三品以上官兄弟子孫年十五以上者入學不及十五者入小學大定六年始置太學初義士百六十人後定五品以上官兄弟子孫百五十人曾得府薦及終場人二百五十人凡四百人府學亦大定十六年置凡十七處共千人初以嘗與廷試

及宗室皇家袒免以上親并得解舉人為之後增州學  
遂加以五品以上官曾任隨朝六品官之兄弟子孫餘  
官之兄弟子孫經府薦者同境內舉人試補三之一闕  
里廟宅子孫年十三以上不限數經府薦及終場免試  
者不得過二十人凡試補學生太學則禮部主之州府  
則以提舉學校學官主之曾得府薦及終場舉人皆免  
試凡經易則王弼韓康伯註書用孔安國註詩用毛  
萇註鄭玄箋春秋左氏傳用杜預註禮記用孔穎達疏

周禮用鄭玄註賈公彥疏論語用何晏集註邦昌疏孟  
子用趙岐註孫奭疏孝經用唐玄宗註史記用裴駟註  
前漢書用顏師古註後漢書用李賢註三國志用裴松  
之註及唐太宗晉書沈約宋書蕭子顯齊書姚思廉梁  
書陳書魏收後魏書李百藥北齊書令狐德棻周書魏  
徵隋書新舊唐書新舊五代史老子用唐玄宗註疏荀  
子用楊倞註楊子用李軌采咸柳宗元吳秘註皆自國  
子監印之授諸學校凡學生會課三日作策論一道又

三日作賦及詩各一篇三月一時試以季月初先試賦  
間一日試策論中選者以上五名申部遇旬休節辰皆  
有假病則給假省親遠行則給程犯學規者罰不率教  
者黜遭喪百日後求入學者不得與釋奠禮凡國子學  
生三年不能充貢欲就諸局承應者學官試能粗通大  
小各一經者聽章宗大定二十九年上封事者乞興學  
校推行三舍法及鄉以八行貢春官以設制舉宏詞事  
下尚書省集百官議戶部尚書鄧儼等謂三舍之法起

於宋熙寧間王安石罷詩賦專尚經術太學生初補外舍無定員由外陞內舍限二百人由內陞上舍限百人各治一經每月考試或特免解或保舉補官其法雖行而多席勢力尚趨走之弊故蘇軾有三舍既興貨賂公行之語是以元祐間罷之後雖復而宣和三年竟廢臣等謂立法貴乎可久彼三舍之法委之學官選試啟僥倖之門不可為法唐文皇養士至八千人亡宋兩學五千人今策論詞賦經義三科取士而太學所義止百六

十人外京府或至十人天下今及千人今若每州設學  
專除教授月加考試每舉所取數多者賞其學官月試  
定為三等籍之一歲中頻在上等者優復之不率教行  
惡者黜之庶幾得入之道也又成周鄉舉里選法卒不  
可復設科取士各隨其時八行者乃亡宋取周禮之六  
行孝友睦婣任恤加之中和為八也凡人之行莫大於  
孝廉今已有舉孝廉之法及民有才能德行者令縣官  
薦之今制犯十惡姦盜者不得應試亦六德六行之遺

意也夫制舉宏詞蓋天下待非常之士若設此科不限進士并選人試之中選擢之臺閣則人自勉矣上從其

議遂計州府戶口增養士之數於大定舊制京府十七處千人之外置節鎮防禦刺史州學六十處增養千人各設教授一員選五舉終場或進士年五十以上者為

之府學二十有四學生九百五人

大興開府平陽真定東平府各六十人太

原益都府各五十人大定河間濟南大名京兆府各四十人遼陽彰德府各三十人河中慶陽臨洮河南府各二十五人鳳翔平涼延安咸平廣寧興中府各二十人節鎮學三十九共六百一

十五人

絳宗衛懷滄州各三十人萊密潞汾冀邢克州各二十五人代同邠州各二十人奉聖州十五

人餘二十三

節鎮皆十人防禦州學二十一共二百三十五人

博德洛棣

毫各十五人餘

十六州各十人凡千八百人女直學自大定四年以女

直大小字譯尚書頒行之後擇明安穆昆內良家子弟

為學生諸路至三千人九年取其尤俊秀者百人至京

師以編修溫特赫提克德教之十三年以策詩取士始

設女直國子學諸路設女直府學以新進士為教授國

子學策論生百人小學生百人府州學二十二中都上

京呼爾哈率賓海蘭扶餘博策咸平泰州臨潢北京冀

州開州豐州西京東京益州隆州東平益都河南陝西

置之凡取國子學生府學生之制皆與詞賦經義生同

又定制每穆昆取二人若宗室每二十戶內無願學者

則取有物力家子弟年十三以上二十以下者充凡會

課三日作策論一道季月私試如漢生制大定二十九

年勅凡京府鎮州諸學各以女直漢人進士長貳官提

控其事具入官衙

河南陝西女直學承  
安二年罷之餘如舊

凡諸進士舉人由鄉至府由府至省及殿廷凡四試皆  
中選則官之至廷試五被黜則賜之第謂之恩例又有  
特命及第者謂之特恩恩例者但考文之高下為第而  
不復黜落凡詞賦進士試賦詩策論各一道經義進士  
試所治一經義論策各一道其設也始於太宗天會元  
年十一月時以急欲得漢士以撫輯新附初無定數亦  
無定期故二年二月八月凡再行焉五年以河北河東  
初降職員多闕以遼宋之制不同詔南北各因其素所

習之業取士號為南北選熙宗天眷元年五月詔南北  
選各以經義詞賦兩科取士海陵庶人天德二年始增  
殿試之制而更定試期三年併南北選為一罷經義策  
試兩科專以詞賦取士貞元元年定貢舉程試條理格  
法正隆元年命以五經三史正文內出題始定為三年  
一闈大定四年勅宰臣進士文優則取勿限人數十八  
年謂宰臣文士有偶中魁選不問操履而輒授翰苑之  
職如趙承元朕聞其無士行果敗露自今榜首先訪察

其鄉行可取則授以應奉否則從常調十九年謂宰臣曰自來御試賦題皆士人嘗擬作者前朕自選一題出入所不料故中選者多名士而庸才不及焉是知題難則名儒亦擅場題易則庸流易僥倖也平章政事唐古安禮奏曰臣前日言士人不以策論為意者正為此爾宜各場通考選文理俱優者上曰并答時務策觀其議論材自可見卿等其議之二十年謂宰臣曰朕嘗諭進士不當限數則對以所取之外無合格文故中選者少

豈非題難致然耶若果多合格而有司妄黜之甚非理也又曰古者鄉舉有行者授以官今其考滿察鄉曲實行出倫者擢之又曰舊不選策今兼選矣然自今府會兩試不須試策已中策後則試以制策試學士院官二十二年謂宰臣曰漢進士魁例授應奉若行不副名不習制誥之文者即與外除二十三年謂臣宰曰漢進士皇統間人材殆不復見今應奉以授狀元蓋循資爾制誥文字各以職事鋪叙皆有定式故易至撰赦詔則鮮

有能者參知政事鈕祜祿額特埒曰舊人已登第尚為學不輟今人一及第輒廢而不學故爾上於聽政之隙召參知政事張汝霖翰林直學士李晏讀新進士所對策至縣令闕員取之何道上曰朕夙夜思此未知所出晏對曰臣竊念久矣國朝設科始分南北兩選北選詞賦進士擢第一百五十人經義五十人南選百五十人計三百五十人嗣場北選詞賦進士七十人經義三十人南選百五十人計二百五十人以入仕者多故員不

闕其後南北通選止設詞賦科不過取六十七人以入仕者少故縣令員闕也上曰自今文理可採者取之毋限以數二十八年復經義科章宗明昌元年正月言事者謂舉人四試而鄉試似為虛設固當罷去其府會試乞十人取一人可以羣經出題而註示本傳上是其言詔免鄉試府試以五人取一人仍令有司議外路添考試院及羣經出題之制有司言會試所取之數舊止五百人比以世宗勅中格者取乞依此制行之府試舊六

處中有地遠者命特添三處上京咸平府路則試於遼陽河東南北路則試於平陽山東東路則試於益都以六經十七史孝經論語孟子及荀揚老子內出題皆命於題下註其本傳又諭有司曰舉人程文所用故事恐考試官或遽不能憶誤失人材可自注出處注字之誤不在塗注乙之數明昌二年勅官或職至五品者直赴御試平章政事守貞言國家官人之路惟女直漢人進士得人居多諸司局承應舊無出身自大定後始叙使

至今鮮有可用者近來放進士第數稍多此取更宜增  
取若會試止以五百人為限則廷試雖欲多取不可得

也上乃詔有司會試毋限人數文合格則取六年言事  
者謂學者率恃有司全注本傳以示之故不勉讀書乞  
減子史注本傳之注又經義中選之文多膚淺乞擇學  
官及本科人充試官省臣謂若不與本傳恐碩學者有  
偶忘之失可令但知題意而已遂命擇前經義進士為  
衆所推者才識優長者為學官遇差考試官之際則驗

所治經參用詞賦進士題本傳不得過五十字有經義  
進士御試第二場試論日添試策一道承安四年上諭  
宰臣曰一場放二狀元非是後場廷試令詞賦經義通  
試時務策止選一狀元餘雖有明經法律等科止同諸  
科而已至宋王安石為相作新經始以經義取人且詞  
賦經義人素所習之本業策論則兼習者也今捨本取  
兼習恐不副陛下公選之意遂定御試同日各試本業  
詞賦依舊分立甲次第一名為狀元經義魁次之恩例

與詞賦第二人同餘分為兩甲中下人並在詞賦之下  
五年詔考試詞賦官各作程文一道示為舉人之式試  
後賦省藏之時宰臣奏曰大定二十五年以前詞賦進  
士不過五百人二十八年以不限人數取至五百八十  
六人先承聖訓合格則取故承安二年取九百二十五  
人兼今有四舉終場恩例若會試取人數過多則涉泛  
濫遂定策論詞賦經義人數雖多不過六百人少則聽  
其闕時太常丞郭人傑轉對言詞賦舉人不得作別名

兼試經義入及學生精加試選無至濫補上勅宰臣曰  
近已奏定後場詞賦經義同日試之若府會試更不令  
兼試恐試經義者少是虛設此科也別名之弊則當禁  
之補試入學生員已有舊條恐行之減裂爾宜嚴防閑  
張行簡轉對言擬作程文本欲為考試之式今會試考  
試官御試讀卷官皆居顯職擢第後離筆硯久不復常  
習今臨試擬作之文稍有不工徒起謗議詔罷之泰和  
元年平章政事圖克坦鎰病時文之弊言諸生不窮經史

唯事末學以致志行浮薄可令進士試策日自時務策外更以疑難經旨相叅為問使發聖賢之微旨古今之事變詔為永制先嘗勅樂人不得舉進士而奴免為良者則許之尚書省奏舊稱工樂謂配隸之色及倡優之家今少府監工匠太常大樂署樂工皆民也而不得與試前代令諸選人身及祖父曾經免為良者雖在官不得居清貫及臨民今反許試誠玷清論詔遂定制放良人不得應諸科舉其子孫則許之上又謂德行才能非

進士科所能盡可通行保舉之制省臣奏在周禮大司徒以鄉三物教萬民而賓興之所謂萬民農工商賈皆是也前代立賢無方如版築之士鼓刀之叟垂光簡策者不可勝舉今草澤隱逸才行兼備者令穆昆及司縣舉按察司具聞以旌用之既有已降令文矣工命復宣旨以申之宣宗貞祐二年御史臺言明年省試以中都遼東西北京等路道阻宜於中都南京兩處試之三年諭宰臣曰國初設科素號嚴密今聞會試至於雜坐誼

詳何以防弊命治考官及監察罪興定二年御史中丞  
巴古喇言國家數路收人惟進士之選最為崇重不求  
備數惟務得賢今場會試策論進士不及二人取一人

詞賦經義二人取一前雖有聖訓當依大定之制中選  
即收無問多寡然大定間赴試者或至三千取不過五  
百泰和中策論進士三人取一詞賦經義四人取一向  
者貞祐初詔免府試赴會試者幾九千人而進八百有  
奇則是十之一而已時已有依大定之制亦何嘗二人

取一哉。今考官泛濫如此，非所以為求賢也。宜於會試之前，奏請所取之數，使恩出于上可也。詔集文資官議。卒從太和之例。又謂宰臣曰：從來廷試進士，日晡後即遣出宮，恐文思遲者不得盡其才。令待至暮時，特賜經義進士王彪等十三人及第。上覽其程文，愛其辭藻，咨歎久之。因怪學者益少，謂監試官左丞高汝礪曰：養士學糧歲稍豐熟，即以本色給之，不然此科且廢矣。五年省試經義進士，考官於常格外多取十餘人。上命以特

恩賜第又命河北舉人今府試中選而為兵所阻者免  
後舉府試

策論進士選女直人之科也始大定四年世宗命頒行  
女直大小字所譯經書每穆昆選二人習之尋欲興女  
直字學校明安穆昆內多擇良家子為生諸路至三千  
人九年選異等者得百人薦如京師廩給之命溫特赫  
提克德教以古書作詩策後試得圖克坦鎰以下三十  
餘人十一年議行策選之制至十三年始定每場策一

道以五百字以上成免鄉試府試止赴會試御試且詔  
京師設女直國子學諸路設女直府學擬以新進士充  
教授以教士民子弟之願學者俟行之久學者衆則同  
漢進士三年一試之制就憫忠寺試圖克坦鎰等其策  
曰賢生於世世資於賢世未嘗不生賢賢未嘗不輔世  
蓋世非無賢惟用與否若伊尹之佐成湯傳說之輔高  
宗呂望之遇文王皆起耕築漁釣之間而其功業卓然  
後世不能企及者蓋殷周之君能用其人盡其才也本

朝以神武定天下聖上以文德綏海內文武竝用言小善而必從事小便而不棄蓋取人之道盡矣而尚憂賢能遺於草澤者今欲盡得天下之賢而用之又俾賢者各盡其能以何道而臻此乎憫忠寺舊有雙塔進士入院之夜半聞東塔上有聲如音樂西入宮考試官侍御史完顏佛寧等曰文路始開而有此得賢之祥也中選者得圖克坦鎰以下二十七人十六年命皇家兩從以工親及宰相子直赴御試皇家袒免以上親及執政官

之子直赴會試二十年以圖克袒鎰等教授中外學大  
振遂定制今後以策詩賦三場策用女直大字詩用小  
字程試之期皆依漢進士例省臣奏漢人進士來年三  
月二十日鄉試八月二十日府試次年正月二十日會  
試三月十二日御試勅以來年八月二十五日於中都  
上京咸平東平府等路四處府試餘從前例工曰契丹  
文字年遠觀其所撰詩義理深微當時何不立契丹進  
士科舉今雖立女直字科慮女直字創製日近義理未

如漢字深奧恐為後人議論丞相守道曰漢文字恐初亦必未能如此由歷代聖賢漸加修舉也聖主天姿明哲令譯經教天下行之久亦可同漢人文章矣上曰其同漢人進士例譯作程文俾漢官覽之二十二年三月策試女直進士至四月癸丑上謂宰臣曰女直進士試已久矣何尚未考定叅知政事額特埒對曰以其譯付看故也上命速之二十三年上曰女直進士設科未久若令積習精通則能否自見矣二十八年諭宰臣曰女

直進士惟試以策行之既久人能預備今若試以經義  
可乎宰臣對曰五經中書易春秋已譯之矣俟譯詩禮  
畢試之可也上曰大經義理深奧不加歲月不能貫通  
今宜於經內姑始以論題後當徐試經義也章宗大定  
二十九年詔許諸人試策論進士舉七月省奏如詩策  
論俱作一日程試恐力有不逮詩策作一日論作一日  
以詩策合格為中選而以論定其名次上曰論乃新添  
至第三舉時當通定去留明昌元年明安穆昆願試進

士者擬依餘人例不可令直赴御試上曰是止許女直  
進士毋令試漢進士也又定制餘官第五品散階令直  
赴會試官職俱至五品令直赴御試承安二年勅策論  
進士限丁習學遂定制內外官員諸局分承應入武衛  
軍若明安穆昆女直及諸色人戶止一丁者不許應試  
兩丁者許一人四丁二人六丁以上止許三人三次終  
場不在驗丁之限三年定制女直人以年四十五以下  
試進士舉於府試十日前委佐貳官善射者試射其制

以六十步立堞去射者十五步對立兩竿相去二十步  
去地二丈以繩橫約之弓不限強弱不計中否以張弓  
巧便發箭迅正者為熟閑射十箭中兩箭出繩下至堞  
者為中選餘路委提刑司在都委監察體究如當赴會  
試御試者大興府佐貳官試驗三舉終場者免之四年  
禮部尚書賈銘言策論進士程試弓箭其兩舉終場及  
年十六以下未成丁者若以弓箭退落有失賢路乞於  
及第後試之中者別加任使或升遷否者降之省臣謂

舊制三舉終場免試今兩舉亦免之未可若以未成丁免試必有妄匿年者如果幼使徐習未晚也至於及第後試驗升降而已有定格矣詔從舊制在泰和格復有以時務策參以故事及疑難經旨為問之制宣宗南遷興定元年制中都西京等路策論進士及武舉人權於南京東平博索上京四處府試五年上賜進士沃埽業德等二十八人及第上覽程文恠其數少以問宰臣對曰大定制隨處設學諸穆昆貢三人或二人為生員賸

以錢米至泰和中人例授地六十畝所給既優故學者多今京師雖存府學而月給通寶五十貫而已若於諸路總管府及有軍戶處置學養之庶可加益師師府學已設六十人乞更增四十人中京亳州京兆府並置學官於總府以穆昆內不隸軍籍者為學生人界地四十畝漢學生在京者亦乞同此餘州府仍舊制上從之凡會試之數大定二十五年詞賦進士不得過五百人二十八年以不限人數遂至五百八十六人章宗令合

格則取故承安二年至九百二十五人時以復加四舉  
終場者數太濫遂命取不得過六百人泰和二年上命定  
會試諸科取人之數司空襄言試詞賦經義者多可五  
取一策論絕少可四取一恩榜本以優老於場屋者四  
舉受恩則太優限以年則礙異材可五舉則受恩平章  
圖克坦鎰等言大定二十五年至明昌初率三四人取  
一平章張汝霖亦言五人取一府試百人中纔得五耳  
遂定制策論三人取一詞賦經義五人取一五舉終場

年四十五以上四舉終場年五十以上者受恩

凡考試官大定間府試六處各差詞賦試官三員策論

試官二員明昌初增為九處路各差九員大興府則十

一員承安四年又增太原為十處有司請省之遂定策

論進士女直經童千人以上差四員五百人以上三員

不及五百二員各以職官高者一人為考試官餘為同

考試官詞賦進士與律科舉人共及三千以上五員二

千四員不及二千三員經義進士及經童舉人千人四

員五百以上三員百人以上二員不及百人以詞賦考官兼之後又定制策論試官上京咸平東平各三員北京西京益都各二員律科監試官一員試律官二員隸詞賦試院經童試官一員隸經義考試院與會試同其彌封并謄錄官檢搜懷挾官自餘修治試院監押門官竝如會試之制大定二十年上以往歲多以遠地官考試不便遂命差近者

凡會試知貢舉官同知貢舉官詞賦則舊十員永安五

年為七員經義則六員永安五年省為四員詮讀官二員泰和三年上以彌封官滌語於舉人勅自今女直司則用右選漢人封漢人司則以女直司封宣宗貞祐三年以會試賦題已曾出而有犯格中選者復以考官多取所親上怒其不公命究治之

凡御試讀卷官策論詞賦進士各七員經義五員餘職事各官二員制舉宏詞共三員泰和七年禮部尚書張行簡言舊例讀卷官不避親至有親人或有不敢定其

去留或力加營護而為同列所疑若讀卷官不用與進士有親者則讀卷之際得平心商確上遂命臨期多擬其有親者汰之

凡府試策論進士大定二十年定以中京上京咸平東平四處至明昌元年添北京西京益都為七處兼試女直經童凡上京海蘭率賓呼爾哈扶餘東北招討司等路者則赴會寧府試咸平隆州博索東京益州懿州者則赴咸平府試中都河北東西路者則赴大興府試西

京并西南西北二招討司者則赴大同府試北京臨潢  
宗州興州全州者則赴大定府試山東西大名南京者  
則赴東平府試山東東路則試於益都凡詞賦經義進  
士及律科經童府試之處大定間大興大定大同開封  
東平京兆凡六處明昌初增遼陽平陽益都為九處承  
安四年復增太原為十中都河北則試於大興府上京  
東京咸平府等路則試於遼陽府餘各試於其境  
凡鄉試之期以三月二十日府試之期若策論進士則

以八月二十日試策間三日試詩詞賦進士則以二十  
五日試賦及詩又間三日試策論經義進士又間詞賦  
後三日試經義又三日試策次律科次經童每場皆間  
三日試之會試則策論進士以正月二十日試策皆以  
次間三日同前御試則以三月二十日策論進士試策  
二十三日試詩論二十五日詞賦進士試賦詩論而經  
義進士亦以是月試經義二十七日乃試策論若試日  
遇雨雪則候晴日御試唱名後試策則稟奏宏詞則作

二日程試舊制試女直進士在再試漢進士後大定二十九年以後設經義科更定是制

凡監檢之制大興府則差武衛軍餘府則於附近明安內差摘平陽府則差順德軍凡府會試每四舉人則差一人復以官一人彈壓御試策進士則差弩手及隨局承應人漢進士則差親軍人各一名皆用不識字者以護衛十人親軍百人長五十人長各一人巡護泰和元年省臣奏搜檢之際雖當嚴切然至於解髮袒衣索及

耳鼻則過甚矣豈待士之禮哉故大定二十九年已嘗  
依前故事使就沐浴官置衣為之更之既可防濫且不  
虧禮上從其說命行之

恩例明昌元年定制省元直就御試不中者許綴榜末  
解元但免府試四舉終場依五舉恩例所試文卷惟犯  
御名廟諱不成文理者則黜之餘竝以文之優劣為次  
仍一日試三題其五舉者止試賦詩女直進士亦同此  
例承安五年勅進士四舉皆恩詞賦經義當以各科為

場數不得通數又恩榜人應授官者監試官於試時具數以奏特恩者授之泰和三年以經義會元與策論詞賦進士不同若御試被黜則附榜末為太優若同恩例又與四舉者不同遂定制依曾經府試解元免府試之例會試下第再舉直赴御試

律科進士又稱為諸科其法以律令內出題府試十五題每五人取一人大定二十二年定制會試每場十五題三場共通三十六條以上文理優擬斷當用字切者

為中選臨時約取之初無定數其制始見於海陵庶人  
正隆元年至章宗大定二十九年有司言律科止知讀  
律不知教化之源可使通治論語孟子以涵養其氣度  
遂令自今舉後復於論語孟子內試小義一道府會試  
別作一日引試命經義試官出題與本科通考定之

經童之制凡士庶子年十三以下能誦二大經三小經  
又誦論語諸子及五千字以上府試十五題通十三以  
上會試每場十五題三場共通四十一以上為中選所

貴在幼而誦多者若年同則以誦大經多者為最初天  
會八年時太宗以東平童子劉大驥七歲能誦詩書易  
禮春秋左氏傳及論語孟子上命教養之然未有選舉  
之制也熙宗即位之二年詔闢貢舉始備其列取至百  
二十二人天德間廢之章宗大定二十九年上謂宰臣  
曰經童豈遽無人其議復置明昌元年益都府申童子  
劉任兒年十一歲能詩賦誦大小六經所書行草頗有  
法孝行風成乞依宋童子李淑賜出身且加以恩詔上

召至內殿試鳳凰來儀賦魚在藻詩又令賦旱詩上嘉  
之賜本科出身給錢粟官舍令肄業太學明昌三年平  
章政事完顏守貞言經童之科非古也自唐諸道表薦  
或取五人至十人近代宋仁宗以為無補罷之本朝皇  
統間取及五十人因以為常天德時復廢聖主復置取  
以百數恐久積多不勝銓擬乞諭旨約省取之上曰若  
所誦皆及格何如守貞曰視最幼而誦不訛者精選之  
則人數亦不至多也復問參知政事胥特國對曰所誦

通否易見豈容有濫上日限以三十或四十人若百人皆通亦可復取其精者持國曰是科蓋資教之術耳夫幼習其文長玩其義使之益政人材出焉如中選者加之修習進士舉業則所記皆得為用臣謂可勿令遽登仕途必習舉業而後官使之可也若能擢進士第自同進士任用如中府薦或會試視其次數優其等級幾舉不得薦者從本出身似可以激勸而得人矣詔議行之制舉有賢良方正能直言極諫博學宏材達於從政等

科試無常期上意欲行即告天下聽內外文武六品以下職官無公私過者從內外五品以上官薦於所屬詔試之若草澤士德行為鄉里所服者則從府州薦之凡試則先投所業策論三十道於學士院視其詞理優者委官以羣經子史內出題一日試論三道如可則庭試策一道不拘常務取其無不通貫者優等遷擢之宏詞科試詔誥章表露布檄書則皆用四六誠諭頌箴銘序記則或依古今體或參用四六於每舉賜第後進士及

在官六品以下無公私罪者在外官薦之令試策官出題就考通試四題分二等遷擢之二科皆章宗明昌元年所創者也

武舉嘗設於皇統時其制則見於泰和式有上中下三等能挽一石力弓以重七錢竹箭百五十步立貼十箭內府試欲中一箭省試中二箭程試中三箭又遠射二百二十步垛三箭內一箭至者又百五十步內每五十步設高五寸長八寸卧鹿二能以七斗弓二大鑿頭鐵

箭馳射府試則許射四反省試三反程試二反皆能中  
二箭者又百五十步內每三十步左右錯置高三尺木  
偶人戴五寸方板者四以槍馳刺府試則許馳三反省  
試二反程試三反左右各刺落一板者又依廢例問律  
一條又問孫吳書十條能說五者為上等凡程試若一  
有不中者皆黜之若射貼弓八斗遠射二百一十步射  
鹿弓六斗孫吳書十條通四為中等射貼弓七斗遠射  
二百五步射鹿弓五斗孫吳書十條通三為下等解律

刺板皆欲同前凡不知書者雖上等為中中則為下凡  
試中中下願再試者聽舊制就試上等不中不許再試  
中下等泰和元年定制不分舊等但從所願試中則以  
三等為次二年省奏武舉程式當時與進士同時今年  
月府試欲隨路設考試所臨期差官恐以朔立未見應  
試人數遂權令各處就考之宣宗貞祐三年同進士例  
賜勅命章服時以隨處武舉入試者自非見居職任及  
已用於軍前者令郡縣盡遣詣京師別為一軍以備緩

急其被薦而未授官者亦量材任之元光二年東京總帥赫舍哩約赫德言武舉入仕皆授巡尉軍轄此曹雖善騎射不歷行陣不知軍旅一旦臨敵恐致敗事乞盡括付軍前為長校俟有功則升之宰臣奏國家設此科與進士等而欲盡寘軍中非獎進人材之道遂籍丁憂待闕去職者付之

試學士院官大定二十八年勅設科取士為學士院官禮部下太常按唐典初入學士院例先試今若於進士

已仕者以隨朝六品外路五品職事官薦試制詔誥等文字三道取文理優者充應奉由是翰苑之選為精明昌五年以學士院撰文字人少命尚書省訪有文采者勿取權試之

凡司天臺學生女直二十六人漢人五十人聽官民家年十五以上三十以下試補又三年一次選草澤人試補其試之制以宣明歷試推步及婚書地理新書試合婚安葬并易筮法六壬課三命五星之術凡醫學十科

大興府學士三十人餘京府二十人散府節鎮十六人  
防禦州十人每月試擬難以所對優劣加懲勸三年一  
次試諸太醫雖不係學生亦聽試補

金史卷五十一

欽定四庫全書薈要卷六千二百九十四

金史卷五十二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托克托等修

志第三十三

選舉二 文武選

金制文武選皆吏部統之自從九品至從七品職事官部擬正七品以上呈省以聽制授凡進士則授文散官謂之文資官自餘皆武散官謂之右職又謂之右選文

資則進士為優右職則軍功為優皆循資有陞降定式而不可越凡銓注必取求仕官解由撮所陳行績資歷之要為銓頭以定其能否其有犯公私罪贓污者謂之犯選格則雖遇恩而不得與舊制犯追一官以至追四官皆解任周年而復仕之永安二年定制每追一官則殿一年凡罷職會赦當叙者及降殿當除者皆具罪以聞而後仕之凡增課陞至六品者任回復降既廉陞而再任覆察不同者任回亦降自進士舉人勞效應襲恩

例之外入仕之途尚多而所定之時不一若牌印護衛  
令史之出職則皇統時所定者也檢法知法國史院書  
寫則海陵庶人所置者也若宗室將軍宮中諸局承應  
人宰相書表太子護衛妃護衛王府祇候郎君內侍及  
宰相之子并譯史通事省祇候郎君親軍驍騎諸格則  
定於世宗之時及章宗所置之太常檢討內侍寄祿官  
皆仕進之門戶也凡官資以三十月為考職事官每任  
以三十月為滿羣牧使及管課官以三周歲為滿防禦

使以四十月三品以上官則以五十月轉運則以六十  
月為滿司天太醫內侍官皆至四品止凡外任循資官  
謂之常調選為朝官謂之隨朝隨朝則每考陞職事一  
等若以廉察而陞者為廉陞授東北沿邊州郡而陞者  
為邊陞凡院務監當差使則皆同從九品凡品官任都  
事典事主事知事及尚書省令史覆實架閣司管勾直  
省直院局長副檢法知法院務監當差使及諸令史譯  
史掌書書史書吏譯書譯人通事并諸局分承應有出

身者皆為流外職凡此之屬或以尚書省差遣或自本  
司判補其出職或正班雜班則莫不有當歷之名職既  
仕則必循陞降之定式雖或前後畧有損益之殊而定  
制則莫能渝焉

凡門廕之制天眷中一品至八品皆不限所廕之人貞  
元二年定廕叙法一品至七品皆限以數而削八品用  
廕之制世宗大定四年五月詔皇家袒免以上親就廕  
者依格引試中選者勿令當僦使五年十月制亡宋官

當廕子孫者並同亡遼官用廕又曰教坊出身人若任  
流內職者與文武同用廕自餘有勤勞者賞賜而已昔  
正隆時常使教坊輩典城牧民朕甚不取又更定冒廕  
及取廕官罪賞格七年五月命司天臺官四品以上官  
改授文武資者竝聽如太醫例廕其制凡正班廕亦正  
班雜班廕雜班明昌元年以上封事者乞六品官添廕  
吏部言天眷中八品用廕不限所廕之人貞元中七品  
用廕方限以數當是時文始於將仕武始於進義以上

至七品儒林忠顯各七階許廕一名至六品承直昭信  
計九階許廕二人自大定十四年文武官從下各增二  
階其七品視舊為九階亦廕一名至五品凡十七階方  
廕二人其五品至三品並無間越唯六品不用廕乞依  
舊格五品以上增廕一名六品廕子孫弟兄二人七品  
乃舊為格時又以舊格雖有已子許廕兄弟姪蓋所以  
崇孝悌也而新格禁之遂聽讓廕舊制司天太醫內侍  
長行雖至四品如非特恩換授文武官資者不許用廕

以本人見充承應難使係班故也泰和二年定制以年老六十以上退與患疾及身故者雖至止官擬令係班除存習本業者聽廕一名止一子者則不須習即廕凡諸色出身文武官一品廕子孫至曾孫及弟兄姪孫六人因門廕則五人二品則子孫至曾孫及弟兄姪五人因門廕則四人三品子孫兄弟姪四人因門廕則三人四品五品三人因門廕則二人六品二人七品子孫兄弟一人因門廕則六品七品子孫兄弟一人舊格門廕

惟七品一人餘皆加一人明昌格自五品而上皆增一

人凡進納官舊格正班三品廕四人雜班三人正班武

畧子孫兄弟一人雜班明威一人懷還以上二人鎮國

以上三人司天太醫遷至四品詔換文武官者廕一人

凡進士所歷之階及所循注之職貞元元年制南選初

際軍判丞簿

從八品

次除防判錄事

正八品

三除下令

從七品

四中令推官節察判

正七品

五六皆上令

從六品

北選初軍

判簿尉二下令三中令四上令已後並上令通注節察

判推官正隆元年格上甲者初上簿軍判丞簿尉中甲者初中簿軍判丞簿尉下甲者初下簿軍判丞簿尉第二仕皆中簿軍判丞簿尉三四五六七任皆縣令回呈省大定二年詔文資官不得除縣尉八年格歷五任令即呈省十三年制第一任權注下令舊制狀元授承德郎以十四年官制文武官皆從下添兩重命狀元更授承務郎次舊授儒林郎更為承事郎第二甲以下舊授從仕郎更為將仕郎十五年勅狀元除應奉兩考依例

授六品十八年勅狀元行不顧名者與外除十九年命  
本貫察其行止美惡二十一年復命第三任注縣令二  
十二年勅進士受章服後再試時務策一道所謂策試  
者也內才識可取者籍其名歷任後察其政若言行相  
副因升擢任使是年九月復詔今後及第人策試中者  
初任即陞之二十三年格進士上甲初錄事防判二下  
令三中令中甲初中簿二上簿三下令下甲初下簿二  
中簿三下令試中策者上甲初錄事防判二中令三上

令中甲初上簿二下令三中令下甲初中簿二錄事防  
判三中令又詔令後狀元投應奉一年後所撰文字無  
過人者與外除二十六年格以相次合為令者減一資  
歷二十六年格三降兩降免一降文資右職外官減最  
後上令一任通五任回呈省遂定格上甲初錄事防判  
二中令三四丑上令中甲初中簿二下令三中令四五  
上令策試進士初錄事防判二三四五上令其次初上  
簿二中令三四五上令又次初中簿二下令三中令四

五上令下甲初下簿二下令三中令四五上令二十七  
年制進士階至中大夫呈省明昌二年罷勘會狀元行  
止之制七年格縣令守闕各依舊格注授泰和格諸進  
士及第合投資任須歷遍乃呈省雖未盡歷官已至中  
大夫亦呈省又諸詞賦經義進士及第後策試中選合  
投資任歷遍呈省仍每任升本等首銓選貞祐三年狀  
元授奉直大夫上甲儒林郎中甲以下授徵事郎

經義進士皇統八年就燕京擬注六年與諸賦第一人

皆擬縣令第二人當除察判以無闕遂擬軍判第二第  
三甲隨各人住貫擬為軍判丞簿舊制五經及第未及  
十年與闕內差使已十年者與闕外差使四十年除下  
令正隆三年不授差使至三十年則除縣令大定二十  
八年始復設是科每舉專主一經

女直進士大定十三年皆除教授二十二年上甲第二  
第三人初除上簿中甲則除中簿下甲則除下簿大定  
二十五年上甲甲首遷四重餘各遷兩重第二第三甲

授隨路教授三十月為一任第二任注九品第三第四任注錄事軍防判第五任下令尋復令第四任注縣令二十六年減一資歷注縣令二十八年添試論後皆依漢人格

宏詞上等遷兩官次等遷一官臨時取旨授之恩榜章宗大定二十九年勅今後凡五次御簾進士可一試而不黜落止以文之高下定其次謂之恩榜女直人遷將仕漢人登仕初任教授三十月任滿依本格格從九品注

授明昌元年勅四舉終場亦同五舉恩例直赴御試明昌五年勅神童三次終場同進士恩榜遷轉兩次終場全免差使第六任與縣令依本格遷官如一次終場初入仕則一除一差其餘並依本門戶仍使應三舉然後入仕每舉放四十人凡恩例補廕同進士者謂大禮補致仕遺喪陣亡等恩澤補承襲錄用并與國王并宗室女為婚者正隆二年格初下簿二中簿三上簿四下令五中令六七上令回呈省

凡特賜同進士者謂進粟出使回歿于王事之類皆同  
雜班補廕亦以雜班正隆元年格初授下部二中簿三  
縣丞四軍判五六防判七八下令九中令十上令尋復  
更初注下等軍判丞簿尉次注中等軍判丞簿尉第三  
注上等軍判丞簿尉四下令五中令六上令

律科經童正隆元年格初授將仕郎皆任司候十年以  
上並一除一差十年外則初任主簿第二任司候第三  
主簿四主簿五警判六市丞七諸縣丞八次赤丞九赤

縣丞十下縣令十二中縣令五任上縣令呈省三年制律科及第及七年者與闕內差使七年外者與闕外差諸經及第人未十年者闕內差已十年闕外差律科四十年除下令經童及第人視餘人復展十年然後理算月日大定十四年以從下新增官階遂定制律科及第者授將仕佐郎十六年特旨以四十年除下令太遠其以三十二年不犯贓罪者授下令十七年勅諸科人仕至下令者免差二十年省擬無贓罪及廉察無惡者減

作二十九年注下令經童亦同此二十六年省擬以相  
次當為縣令者減一資歷選注勅命諸科人累任之餘  
月日至四十二月准一除一差又勅舊格六任縣令呈  
省遂減為五任二十八年減赤縣丞一任明昌五年制  
仕二十六年之上者如該廉升則注縣令六年減諸縣  
丞赤縣丞兩任授吏格十年內擬注差使十年外一除  
一差若歷八任或任至二十二年注下令則免差須遍  
歷而後呈省所歷之制初二下簿三四中簿五六七上

簿犯選格者又歷上簿兩任第九則注下令十中令十一十二上令

凡武舉泰和三年格上甲第一名遷忠勇校尉第二名三名遷忠翊校尉中等遷修武校尉收充親軍不拘有無廕視舊格減一百月出職下等遷敦武校尉亦收充親軍減五十月出職丞安元年格第一名所歷之職初都巡副將二下令三中令四五上令第二第三名初巡尉部將二上簿三下令四中令五六上令餘人初副巡

軍轄二中簿三下令四中令五六上令

凡軍功有六一曰川野見陣最出當先殺退敵軍二曰

攻打抗拒州縣山寨奪得敵樓三曰爭取船橋越險先

登四曰遠探捕得喉舌五曰險難之間遠處報事情成

功六曰謀事得濟越衆立功皇統八年格凡帶官一命

昭信校尉

正七品

以上者初除主簿及諸司副使

正九品

二

主簿及諸司使

正八品

三下令

從七品

四中令

正七品

五上令

或通注鎮軍都指揮使

正七品

及正將其官不至昭信及

無官者自初至三任通注丞簿四下令五中令六上令

及知城寨

從七品

章宗二十九年遷至鎮國者取旨升除

後吏格之所定女直人昭信校尉以上者初下簿二下

令三中令四五上令女直一命選至昭信校尉餘人至

昭信已上者初下簿二中簿三下令四中令五六上令

凡上宣武將軍以上者初下令二中令三四上令

凡勞效

謂年老千戶穆昆也

大定五年制河南陝西統軍司千戶

四十年以上擬從七品三十年千戶四十年以上之穆

昆從八品二十年以上千戶三十年以上穆昆從九品  
二十年以上穆昆與正班與差使十年以上賞銀絹皆  
以所歷千戶穆昆佛寧月日通算二十年制以先曾充  
軍管押千戶穆昆佛寧二十年以上六十五歲放罷者  
視其強健者與差除令係班不則量加遷賞後更定吏  
格若一命遷宣武將軍以上當授從七品職事者初下  
令二中令三四上令官不至宣武初投八品者授錄事  
二赤劇丞三下令四中令五六上令初授九品官者初

下簿二中簿三上簿四下令五中令六七上令大定九年格三虞侯順德軍千戶四十年以上者與從八品三十年千戶四十年以上穆昆從九品二十年以上千戶三十年以上穆昆與正班以下賞銀絹大定十四年定隨路軍官出職以新制從下朔添兩重舊遷忠武校尉者今遷忠勇校尉中都永固軍指揮使及隨路掃兵指揮使出職舊遷敦武校尉者今遷進義校尉武衛軍大定十七年定制其明安曰都將穆昆曰中尉佛寧曰隊

正都將三十月遷一官至昭信注九品職事以隊正陞  
中尉中尉陞都將

省令史選取之門有四曰文資曰女直進士曰右職曰  
宰執子其出仕之制各異文資者舊惟聽左司官舉用  
至熙宗皇統八年省臣謂若止循舊例舉勾久則善惡  
不分而多僥倖遂奏定制自天眷二年及第榜次姓名  
從上次第勾年至五十以上官資自承直郎

從六品

至奉

德大夫

從五品

無公私過者一闕勾二人試驗丁則收補

若皆可即籍名令還職待補官至承直郎以上一考者除正七品以上從六品以下職事兩考者除從六品以

上從五品以下奉直大夫

從六品

以上一考者除從六品

以上從五品以下兩考者除從五品以上正五品以下節運同正隆元年罷是制止於密院臺及六部吏人令史內選充大定元年世宗以胥吏既貪墨委次外路幹事又不知大體徒多擾動至二年罷吏人而後皇統選進士之制承直郎以上者一考正七品除軍判節察判

軍刺同知兩考者從六品除京運判總府判防禦同知  
奉直大夫以上一考者從六品除同前兩考從五品除  
節運副京總管府留守司判官七年以散階官至五品  
亦勾充不願者聽十一年以進士官至承直者衆遂不  
論官資但以榜次勾補二十七年以外多闕官論者以  
為資考所拘難以升進乃命不論官資凡一考者與六  
品次任降除正七品第三任與六品第四任升為從五  
品兩考者與從五品次任降除六品第三四任皆與從

五品五任升正五品承安二年以習學知際刑房知案  
及兵興時邊關令史三十月除隨朝關泰和八年以習  
學知除十五月以上選充正知除一考後理算資考大  
安三年以從榜次則各人所歷月日不齊遂以吏部等  
差其所歷歲月多寡為次收補知除考滿則授隨朝職  
員祐五年進士未歷任者亦得充補一考者除上縣令  
再任上縣令升正七品如已歷一任丞簿者舊制除六  
品乃更為正七品一任回降從七品再任正七品升六

品如歷兩任丞簿者一考舊除六品乃更為正七品一  
任回免降復免正七一任即升六品曾歷令一任者依  
舊格六品再任降除七品還升從五品與定二年勅初  
任未滿及未歷任者考滿升二等為從七品初任未滿  
者兩任未歷任者四任回升正七品兩任正七皆免回  
降凡不依榜次勾取者同隨朝升除俟榜次所及日聽  
再就補與定五年定進士令史與右職令史同格考滿  
未應得從七者與正七品回降從七一任所勾諸府令

史不及三考出職者除從七品回降除八品若一任應得從七品者除六品回降正七品若一任應得正七品者免降

女直進士令史二十七年格一考注正七品兩考注正六品二十八年勅樞密院等處轉省者竝用進士明昌元年勅至三考者與漢人兩考者同除明昌三年罷契丹令史其闕內增女直令史五人五年以與進士令史辛苦既同資考難異遂定與漢進士一考與從六品兩

考與從五品宰執子弟省令史大定十二年制凡承廕者呈省引見除特恩任用內竝內奉班收仍於國史院署編寫太常署檢討秘書監置校勘尚書省準備差使每三十月遷一重百五十月出職如承應一考以上許試補省令譯史則以百二十月出職其已歷月日皆不紐折如係終場舉人即聽尚書省試補十七年定制以三品職事官之子試補樞密院令史遂命吏部定制宰執之子并在省宗室郎君如願就試令譯史每年一就

武令譯史考試院試補外總麻祖免宗室郎君密院收  
補大定二十八年制以宗室第二從親并宰相之子出  
職與六品外宗室第三從親并執政之子出職與正七  
出職皆以百五十月若見已轉省之餘人則至兩  
與正七品二十九年四從親亦許試補

金史卷五十二



總校官舉人臣章維桓

校對官學錄臣常循

膳錄監生臣張彭齡

欽定四庫全書叢要

史部

金史卷五十三至五十五

詳校官原任侍講臣王燕緒



欽定四庫全書蒼要卷六千二百九十五

金史卷五十三

元中書右丞相總裁托克托等修

第三十四

選舉三 右職吏員雜選

右職省令史譯史皇統八年格初考遷一重女直人依  
本法外諸人越進義每三十月各遷兩重百二十月出  
職除正六品以下正七品以上職官正隆二年更為五

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人遷敦武校尉餘人遷保義校尉百五十月出職係正班與從七品若自樞密院台六部轉省者以前已成考月數通算出職大定二年復以三十月遷一官亦以百二十月出職與正從七品院臺六部及它府司轉省而不及考者以三月折兩月一考與從七兩考正七品三考與六品三年定格及七十五月出職者初上令二中令三下令四五錄事六下令七中令八上令百五十月出職者初刺同運判推官等二

三中令四上令回呈省大定二十七年制一考及不成  
考者除從七品須歷縣令三任第五任則升正七品兩  
考以上除正七品再任降除縣令三四皆與正七品第  
五任則升六品三考以上者除六品再任降正七品三  
任四任與六品第五任則升從五品

省女直譯史大定二十八年制以見任從七從八人內  
勾六十歲以上者相視用之明昌三年取見役契丹譯  
史內女直契丹字熟閑者無則以前省契丹譯史出職

官及國史院女直書寫見任七品八品九品官充

省通事大定二十年格三十月遷一重者二十月出職

一考兩考與八品三考者從七品餘與部令譯史一體

免差御史臺令史譯史皇統八年遷考之制百二十月

出職正隆二年百五十月出職皆九品係正班大定

二年百二十月出職皆以三十月遷一官其出職一考

兩考皆與九品三考與八品明昌三年截罷見役吏人

用三品職事官子弟試中者及終場舉人本臺試補者

若不足於密院六部見役品官及契丹品官子孫兄弟  
選充承安三年勅凡補一人必詢於衆雖為公選亦恐  
久漸生弊况又在書吏之上不試而即用本臺出身門  
戶似涉太優遂令除本臺班內祇令譯史名闕外於試  
中樞密院令譯史人內以名次取用不足即於隨部班  
祇令譯史上名轉充若須用終場舉人之闕則令三次  
終場舉人每科舉欲與它試書史人同程試驗榜次用  
之女直十三人內班內祇六人終場舉人七人漢人十

五人內班內祇七人終場舉人八人譯史四人內班內祇二人終場舉人二人

樞密院令史譯史令史正隆二年制遷考與省同出職除係正班正從八品大定二十一年定元帥府令譯史三十月遷一官百二十月出職一考兩考與八品除授三考與從七品十四年遂命內祇并三品職事官承廕人與四品五品班祇及吏員人通試中選者用之十六年定一考兩考者初錄事軍判防判再除上簿三中簿

四同初五六下令七八中令九十上令

二十六年兩考者免下令一任

三考以上初上令二中令三下令四錄事軍防判

二十六年

免此

五下令

二十六年亦免此除

六七中令八上令十七年制試

補總麻袒免以上宗室郎君又定制三品職事子弟設

四人吏員二人睦親府宗正府統軍司令譯史遷考出

職與臺部同部令史譯史皇統八年格初考三十月遷

一重女直人依本格餘人越正義第二第三考各遷一

重第四考並遷兩重百二十月出職八品已下正隆二

年遷考與省右職令史同出職九品大定二十一年宗  
正府六部臺統軍司令史番部譯史元帥府通事皆三  
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係班一考兩考與九品三  
考已上與八品除授十四年以三品至七品官承廕子  
孫一混試充尋以為不倫命以四品五品子孫及吏員  
試中者依舊例補六品以下不與十五年命免差使十  
六年格一考兩考者初除上簿再除中簿三下簿四上  
簿五錄事軍防判六七下令八九中令十上令三考以

上者初除錄事軍防判再除上簿三中簿四如初五下

令

後免  
此除

六七下令八中令九上令

按察司書吏以終場舉人內選補遷加出職同臺部

凡內外諸吏員之制自正隆二年定知事孔目出身體  
給凡都目皆自朝差海陵初除尚書省樞密院御史臺  
吏員外皆為雜班乃召諸吏員於昌明殿諭之曰爾等  
勿以班次稍降為歎果有人才當不次擢用也又定少  
府監吏員以內省司舊吏員及外路試中司吏補大定

二年戶部郎中曹望之言隨處胥吏猥多乞減其半詔  
胥吏仍舊但禁用貼書又命縣吏闕則令推舉行止修  
舉為鄉里所重者充三年以外路司吏久不升轉往往  
交通豪右為姦命與孔目官每三十月則一轉移於它  
處七年勅隨朝司屬吏員通事譯史勾當過雜班日月  
如到部者並不理算又詔吏人但犯贓罪罷者雖遇赦  
而無特旨不許復叙又命京府州縣及轉運司等吏之  
數視其戶口與課之多寡增減之十二年上謂宰臣曰

外路司吏止論名次上下恐未得人若其下有廉慎熟

閑吏事委所屬保舉試不中程式者付隨朝近下局分

承應以待再試彼既知不得免試必當盡心以求進也

章宗大定二十九年上封事者言諸州府吏人不宜試

補隨朝吏員乞以五品以上子孫試補蓋職官之後清

勤者多故為可任也尚書省謂吏人試補之法行之已

久若止收承廕人復恐不開案牘或致敗事舊格惟許

五品職官子孫投試今省部試者尚少以所定格法未

寬故也遂定制散官五品而任七品散官未至五品而  
職事五品其兄弟子孫已承廕者並許投試而六部令  
史內史人試補者仍舊泰和四年簽河東按察司事張  
行信言自罷移轉法後吏勢浸重恣為豪奪民不敢言  
今又無朝差都目止令上名吏人兼管經歷六案文字  
與同類分受賄賂吏目通歷三十年始得出職常在本  
處侵漁不便遂定制依舊三十月移轉年滿出職以杜  
把握州府之弊八年以僉東京按察司事楊雲翼言書

史皆不用本路人以別路書吏許特薦申部者類試取  
中選者補用凡右職官天德制忠武以下與差使昭信

以上兩除一差大定十二年勅鎮國以上即與省除十

三年制注威注下令宣威注中令廣威注上令信武權

注下令宣武顯武免差權注承簿又制宣武顯武功酬

與上簿無虧與中簿二十六年制遷至宣武顯武始令

出職又以舊制通歷五任令呈省詔減為四任明昌三

年以諸司除授守闕近三十月於選調窒礙今後依舊

兩除一差候員闕相副則復舊制泰和元年以縣令見  
闕近者十四月遠者至十六月益以見格官至明威者  
並注縣令或犯選并虧永人若帶明威人亦注是無別  
也遂令曾虧永及犯選格女直人展至廣威漢人至宣  
武方注縣令又以守闕簿丞近者十九月遠者二十一  
月依見格官至宣武顯武信武者合注丞簿遂命但曾  
虧永直至明威方注丞簿又吏格凡諸右職正雜班謂  
資歷者班皆驗官資注授帶忠武以下者與監當差使  
內祇同

昭信以上擬諸司除授仍兩除一差宣武以上與中簿

若功酬人與上簿

明威注下令宣威注中令廣威注上令通歷

縣令四任如帶定遠已歷縣令三任者皆呈省若但曾

虧永及犯選格

諸曾犯公罪追官私罪解任及犯賊席訪不好併體察不堪臨民者謂之犯選

格女直人遷至武義漢人諸色人武畧並注諸司除授

皆兩除一差若至明威方注丞簿女直人遷至廣威漢人諸色人遷至宣威者皆兩任下令一任中令回呈省

貞祐三年制遷至宣武者皆與諸司除授亦兩除一差

凡不犯選格者若懷遠方注丞簿至安遠則注下令上  
令各一任呈省四年復以官至懷遠注下令定遠注中  
令安遠注上令四任呈省檢法知法正隆二年嘗定六  
部所用人數及差取格法初考兩考皆除司候三考者  
除上簿五年定制十年內者初考除下簿兩考除中簿  
三考除警判十年外者初考除第二任司候兩考除上  
簿三考則除市丞大定二年制曾三考者不拘十年內  
外皆與八品錄事市令擬當合得本門戶除授舊授劄

付大定三年始命給勅以律科人為之七年定制驗榜次勾取如勾省令史之制二十六年命三考除錄事以後則兩除一差

女直知法檢法大定三年格以臺部統軍司出職令譯史曾任縣佐市令差使人內奏差考滿比元出身陞一等依隨路知事例給勅以三十月為任明昌五年以省統軍司令譯史書史內擬年五十以下無過犯慎行北試一月以能者充再勒留者陞一等一考者初上令二

三中令四下令兩考陞二等呈省

太常寺檢討二人正隆二年五十月遷一重女直遷敦  
武餘人進義百五十月出職係雜班大定二年制以三  
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係正班九品

省祇候郎君大定三年制以袒免以上親願承應已試  
合格而無關收補者及一品官子已引見止在班祇候  
三十月循遷初任與正從七品次任呈省內祇在班初  
次任注正從八品三四注從七品而後呈省班祇在班

初九品三四從八品四五從七品而後呈省以上三等  
並以六十月為滿各遷一重八年定制先役六十月以  
試驗其才不能幹者進一官黜之才幹者再理六十月  
每三十月遷加百二十月為滿須用識女直字者十六  
年定制以制文試之能解說得制意者為中選十八年  
制一品官子初都軍二錄事軍防判三都軍四下令五  
六上令回呈省內祇初錄事軍防判二上簿三同初四  
錄事五都軍六下令七中令八上令回呈省班祇初上

簿二中簿三同初四錄事軍防判五錄事六都軍七下  
令八中令九上令回呈省

國史院書寫正隆元年定制女直書寫試以契丹字書  
譯成女直字限三百字以上契丹書寫以熟於契丹大  
小字以漢字書史譯成契丹字三百字以上詩一首或  
五言七言四韻以契丹字出題漢人則試論一道遷考  
出職同太常檢討

宗室將軍六十月為任初刺同二都軍三刺同曰從六

副將軍以七品出職人充明昌元年以九十月為滿中  
都上京初從七二錄事軍防判三入本門戶餘路初錄  
事軍防判二上簿三八本門戶永安二年改司屬令作  
隨朝

內侍御直內直六十四人正隆二年格長行人五十月  
遷一重女直人遷敦武餘人遷正義無出身大定二年  
格同上大定六年更定收補內侍格能誦一大經及論  
語孟子內能誦一書并善書札者月給俸八貫石稍識

字能書者七貫石不識字六貫石泰和二年以叅用外官失防微之道乃勅寄祿官名以專任之既足以酬其勞而無侵官之弊

凡宮中諸局分大定元年世宗謂諸局分承應人班叙俸給涉于太濫正隆時乃無出身涉于太刻又其官品不以勞逸為制遂命更定之大定六年諭有司曰宮中諸局分承應人有年滿數差使者往往苦於稽留而卒不得其差者復多不解文字而不幹故公私不使今後

願出局者聽願留者各增其秩依舊承應其十人長雖老願留者亦增秩作長行承應餘依例放還七年詔宰臣曰女直人自來諸局分不經收充祇候可自今除太醫司天內侍外餘局分竝令收充勾當

護衛正隆二年格每三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遷敦武餘遷保義百五十月出職與從五品以下從六品以上除大定二年格更為初遷忠勇百二十月出職大定十四年定制從下添兩重遂命女直初遷修武餘人敦武

十八年制初除五品者次降除六品第三復除從五品  
初任六品者不降第四任始授從五品再勒留者各遷  
一官明昌元年資格初任不算資歷不勒留者初從六  
品二三皆同上第四任陞從五勒留者初從五二三同  
上第四正五品再勒留者初正五品二同上三少尹四  
刺史明昌四年降作六品七品除貞祐制一考八品兩  
考除縣令三考正七品四老六品五年定一考者注上  
令兩考者一任正七品回降從七兩任正七回陞六品

三考者正七一任回再任正七陞六品四考者三任六  
品陞從五品

符寶郎十二人正隆二年格皆同護衛出職與從七品  
除授大定二年格竝同護衛十四年初收餘人遷進義  
二十一年英俊者與六品除常人止與七品除

奉御十六人以內駙馬充舊名入寢殿實達爾大定十  
二年更今名正隆二年格同符寶郎大定二年出職從  
七品

奉職三十人舊名不入寢殿實達爾又名外帳實達爾  
大定十二年更令名正隆二年格女直遷敦武餘人遷進義  
無出身大定二年格出職正班九品大定十四年定新  
官制從下添兩重女直初考進義餘人進義副尉十七  
年格有廕者初中簿二下簿無廕者注縣尉已後則依  
格明昌元年格有廕者每勒留一考則減一資二年以  
八品出職六年定格初錄事軍防判正從八品丞二上  
簿三中簿四正從八品若不犯選格者則免此除五下

令六七中令八上令勒留一考者陞下令四五中令六  
上令回呈省勒留兩考者陞上令二中令三四上令回  
呈省凡奉御奉職之出職大定十二年增為百五十月  
二十九年復舊承安四年復增

東宮護衛正隆二年出職正班從八品大定二年正從  
七品初收女直遷敦武餘人保義

閣門祇候正隆二年格女直初遷敦武餘人保義出職  
正班從八品大定二年格出職從七品八年定格初都

二錄事三軍防判四都軍五下令六中令七上令今已  
帶明威者即與下令二錄事軍防判三都軍四下令五  
中令六上令泰和四年格初都軍二錄事軍防判三下  
令四中令五上令

筆硯承奉舊名筆硯命史大定三年更為筆硯供奉後  
以避睿宗諱復更今名正隆二年女直人遷敦武餘歷  
進義無出身大定二年格初考女直遷敦武餘保義出  
職正班從七品吏格初都軍二三下令四五中令六上

令

妃護衛正隆二年格與奉職同大定二年出職與八品符寶典書四人舊名牌印今史以皇家袒免以上親有服外成功臣子孫為之正隆二年格出職九品大定二十八年出職八品二上簿回驗官資注授

尚衣承奉天德二年格以班內祇人選充大定三年女直人遷敦武餘人遷進義出職九品

扎布書畫十人正隆二年格與奉職同大定二年出職

九品十四年格同奉職二十一年定格有廕者初中簿  
二軍器庫副後依本門戶差注無廕者與差使凡已上  
諸局分承應人正隆二年格有出身者皆以五十月為  
一考五考出職無出身者五十止遷一官官大定二年  
三年格皆三十月為考遷一重四考出職十二年復加  
為五考大定二十九年又為四考承安四年復為五考  
自大定十二年增考者惟護衛則否隨局內藏四庫巴  
哩巴二十八人正隆二年格同奉職大定二年格十人

長每三十月遷一重四考出職九品長行每五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敦武餘人進義轉十人長者其後依親軍例轉五十人長者以三十月遷加雖未至十人長而遷加至敦武者依本門戶出職十二年加為五考二十一年格與扎布書畫同二十八年以合數監同人內從下選差明昌初加八貫石巴哩巴闕六貫石局內選六年半於隨局承應人內選

左右藏庫巴哩巴八人格同內藏大定二十九年設三

十月遷一重百二十月出職

儀鸞局巴哩巴大定二十七年三人明昌初設十五人  
格比內藏巴哩巴

尚食局巴哩巴四人  
大定二十八年設格同儀鸞

尚輦局巴哩巴六人  
二十八年設格同儀鸞

典客署書表十八人  
大定十二年以班內祇并終場舉  
人慎行止者試三國奉使接送禮儀并往復書表格同  
國史院書寫十四年以女直人識漢字班內祇一同試

補大定二十四年終場舉人出職八品注上簿次下簿  
三任依本門戶明昌五年復許終場舉人材質端偉言  
語辯捷者與內班祇同試與正九除

捧案八人大定十九年以已承三品官廕人命宣徽院  
揀試儀官修整者格同尚衣承奉二十一年格同扎布  
書畫擎執僦使大定四年以內職及承奉班內選明昌  
六年以皇家袒免以上親不足則於外戚并三品已上  
散官五品以上職事官應廕子孫兄弟姪以宣徽院選

有德而美形貌者

奉輦舊名拽輦兒大定二十九年更名格同擎執

妃奉事舊名不入寢殿實達爾大定十一年又名妃奉職大定十八年更今名格同扎布書畫

東宮妃護衛十大定十三年格同親王府祇候郎君二十八有廕人與副巡檢譏察無廕人與司軍軍轄等除

東宮入殿實達爾三十月遷一重初考女直遷敦武餘

人遷保義吏格有廕無廕其出職初八品二上簿三中簿四八品五下令六中令八上令回呈省

東宮筆硯五十月遷一重百五十月出職正班九品無廕人差使有廕人二十一年格與二十一年扎布書畫格同

正班局分 尚藥 果子巴哩巴 奉膳 奉飲 司

裨 儀鷹 武庫巴哩巴 掌器 掌輦 習騎 羣

子都管 生料庫巴哩巴 大定二十一年格有廕人扎

布書畫格相同二十九年諸局分長行竝歷三百月十人長九十月出職

雜班局分 鷹坊子 尚食局厨子 果子厨子 食

庫巴哩巴 儀鸞典幄 武庫槍寨 司獸 錢帛庫

官 旗鼓吹角唱曲子人 弩手 傘子貞元元年制

弩手傘子尚廐局實達爾尚食局厨子授府州作院都

監大定二十九年長行三百月十人長九十月出職弩

手傘子四百月出職其他局分若秘書監楷書及琴碁

書院象說話待詔尚廐局醫獸駝馬牛羊羣子酪人皆無出身

侍衛親軍長行初收遷一重女直敦武餘人進義每五十月遷一重以次轉五十人長者則每三十月遷一重如五十人長內遷至武義者以五十人長本門戶出職五十人長每三十月遷一重六十月出職係正班與九品除授有廢者八品除授如轉百人長者則三十月遷一重六十月出職係正班八品有廢者七品大定六年

百戶任滿有廕者注七品都軍正將無廕及五十戶有廕者注八品刺郡都巡檢副將五十戶無廕者及長行有廕者注縣尉無廕注散巡檢十六年有廕百戶初中令二都軍正將三四錄事五下令六中令七上令回呈省無廕者初都軍正將二錄事三四副將巡檢五都軍正將六下令七中令八上令回呈省此言識字者也不識字者初止縣尉次主簿三十一年有廕者初中簿二縣尉無廕者初縣尉二散巡檢已後依本門戶識字不

識字並用差注二十九年定女直二百五月出職餘  
三百月出職吏格先察可親民及不可者驗其資歷若  
已任回帶明威懷遠者驗資擬注

拱衛直正隆名龍翔軍無出身大定二年改龍翔軍為  
拱衛司定格軍使什將長行每五月遷一重女直人  
敦武餘人進義遷至指揮使則三十月出職遷一重係  
正班與諸司都監雖未至指揮使遷至武義出職係雜  
班與差使

司天長行正隆二年定五十月遷一重女直敦武餘人  
進義無出身

太醫格同貞元元年嘗罷去六十餘人正隆二年格武  
十月遷一重女直人敦武餘人進義無出身

教坊正隆間有典城牧民者大定間罷定格同上

金史卷五十三